## 市营住宅募集住户



对 象:在市内居住或工作、并有同住家属(包括订婚者),

但窘困于住宅、也没有自己名义(包括共同名义)住宅的家庭

※其他,有收入等条件。无需担保人。还募集单身入住者家庭。

受理期限: 8月1日(周五)至5日(周二)

「邮戳有效・多数抽选」

咨 询:申请方法等详情,请咨询市城市振兴公社(市まちづくり公社)

(市役所静冈厅舍新馆3楼 ☎054-221-1253、

清水厅舍 2 楼 ☎054-354-2238)

※申请书等,请向市城市振兴公社、骏河区综合咨询处、长田支所、蒲原支所索取。



翻 译 静冈市 国际交流课 摘录:静冈气氛 7月号